

珠海市基本医疗保险门诊特定病种目录

门诊特定病种		支付限额（含个人自付部分）	支付比例
中 额 费 用 门 诊 病 种	1、结核病（活动型）	每社保年度支付限额 5500 元。 2 种（含）以上都是中额费用门诊病种的，每社保年度支付限额为 7000 元。	支付 60%。
	2、慢性阻塞性肺疾病		
	3、高血压（合并靶器官损害）		
	4、冠心病：心肌梗死、心绞痛		
	5、心脏瓣膜病：二尖瓣狭窄、二尖瓣关闭不全、主动脉瓣狭窄、主动脉瓣关闭不全、三尖瓣关闭不全		
	6、心肌疾病：扩张型心肌病、肥厚型心肌病、特异性心肌病		
	7、慢性心力衰竭		
	8、心律失常：慢性心房颤动（含心房扑动），持续性室性心动过速，心室颤动或心脏骤停幸存者，植入型心律转复除颤器（ICD）置入术后，原有基础心脏疾病发生频发、或多源、或多形、或成对室性早搏，或非持续性室性心动过速		
	9、慢性肾脏病		
	10、脑血管病：脑出血、脑梗死伴局灶性神经功能缺损症状和体征		
	11、糖尿病		
	12、多发性硬化		
	13、重症肌无力		
	14、帕金森氏病和帕金森综合症(震颤麻痹)		
	15、多发性肌炎		
	16、系统性红斑狼疮		
	17、类风湿性关节炎		
	18、运动神经元病(肌萎缩侧索硬化)		
	19、强直性脊柱炎		
	20、癫痫		
	21、慢性肝炎（中度及以上）		
	22、克罗恩病		
	23、溃疡性结肠炎		
	24、精神类疾病：精神分裂症、偏执性精神障碍、分裂情感性精神病、心境障碍(情感性精神障碍)、强迫症、癫痫所致精神障碍和精神发育迟滞伴发精神障碍		
	25、艾滋病		
高 额	1、难治性肾病 2、骨髓纤维化	每社保年度支付限额 15000 元。	支付 80%， 其中基本医

门诊特定病种		支付限额（含个人自付部分）	支付比例			
费用 门诊 病种	3、再生障碍性贫血	每社保年度支付限额 50000 元。	疗保险一档 退休人员支 付 85%。			
	4、肝硬化（失代偿期）					
	5、慢性肾功能衰竭（失代偿期）					
	6、恶性肿瘤（含恶性血液病）					
	7、造血干细胞移植术后第一年					
	8、血友病					
	9、肝移植术后			每社保年度支付限额 70000 元。		
	10、肾移植术后					
	11、重型 β -地中海贫血			每社保年度支付限额 30000 元。		
	门诊 专项			1、门诊放、化疗	计入住院核准医疗费用累计。	按住院核准 医疗费用支 付比例支 付。
				2、门诊血液透析（含血液灌流）、腹膜透析		
3、门诊输血						
4、门诊白内障复明手术						
5、门、急诊心肺脑复苏						
6、门诊骨关节和骨骺损伤第一年		支付限额 1000 元。	支付 60%			